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025

单位名称：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

二〇二二年十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制定的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标准。

2、组织编制本辖区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制定本辖区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园区开发整治规划，区域经济开发规划，资源开发和综合利用规划。

3、负责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的组织实施，审批本辖区限额内开发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区域开发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4、负责本辖区污染源调查工作、管理污染源排污申报登记和发放许可证工作。提出本辖区污染限期治理的建议。

5、负责本辖区环境监理工作，检查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三同时”执行情况，征收排污费，调查本辖区环境污染事故和污染纠纷。

6、组织辖区内环境监测工作，掌握环境质量状况和发展趋势，提出有关改善的对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7、组织辖区内环境监测自然保护区，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指导生态农业建设，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资源开发活动。

8、承办同级人大、政协有关环境保护的提案、议案，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9、组织开展本辖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

10、承担同级政府环境保护委员会具体工作，承办同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82.5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6.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6.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06.52	总计	62	50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

部门：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6.52	506.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	10.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4	10.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3	10.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21	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	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	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4	4.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0	0.4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2.50	482.5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82.50	482.50					
2110101	行政运行	452.53	452.53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6	19.1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81	10.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4	8.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4	8.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4	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6.52	128.54	377.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	10.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4	10.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3	10.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21	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	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	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4	4.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0	0.4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2.50	104.52	377.9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82.50	104.52	377.98			
2110101	行政运行	452.53	94.64	357.8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6		19.1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81	9.88	0.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4	8.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4	8.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4	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4	10.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4	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82.50	482.5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94	8.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6.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6.52	506.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06.52	总计	64	506.52	50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6.52	128.54	377.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	10.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4	10.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3	10.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21	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	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	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4	4.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0	0.4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2.50	104.52	377.9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82.50	104.52	377.98
2110101	行政运行	452.53	94.64	357.8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6		19.1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81	9.88	0.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4	8.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4	8.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4	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部门：饶阳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27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4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2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2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8.54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衡水市生态环境
局饶阳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衡水市生态环境
局饶阳县分局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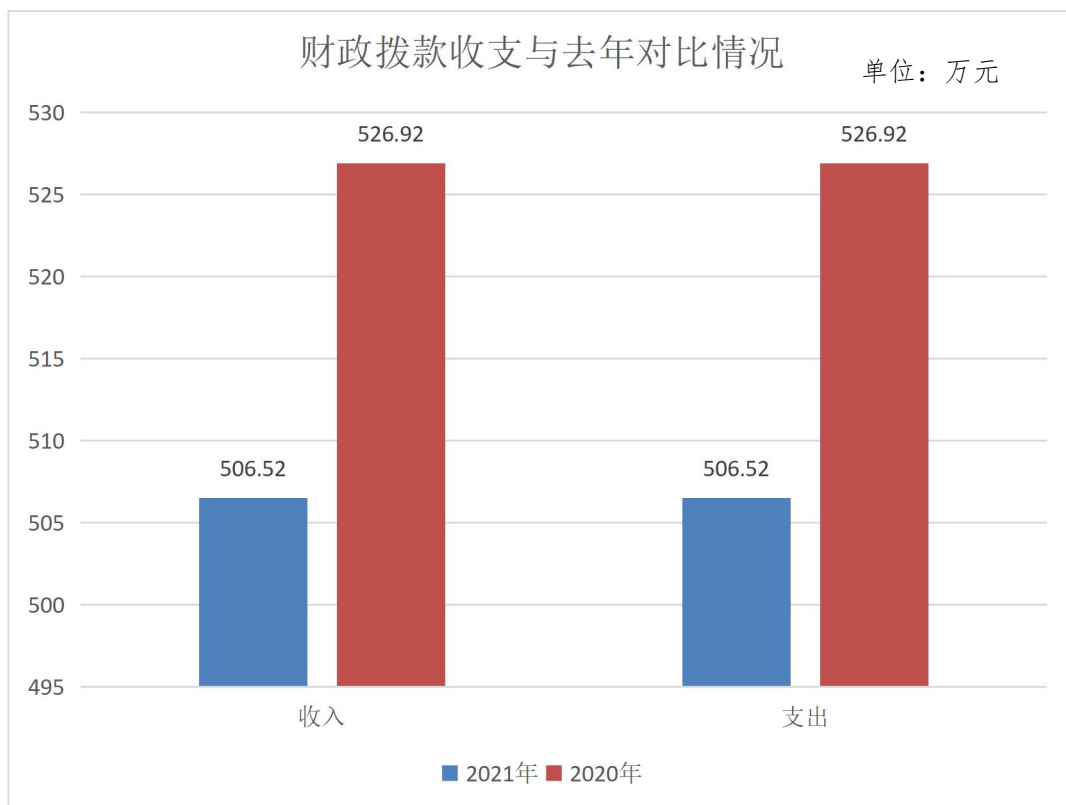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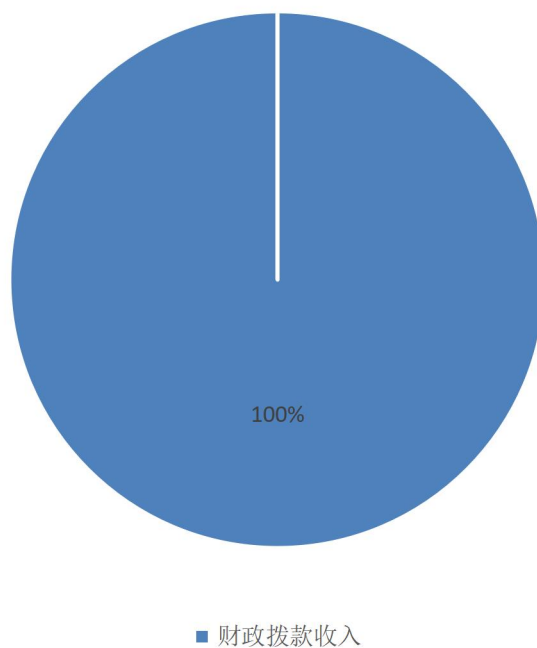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06.5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0.4 万元，下降 3.8%，主要原因是较去年相比有退休人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06.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6.52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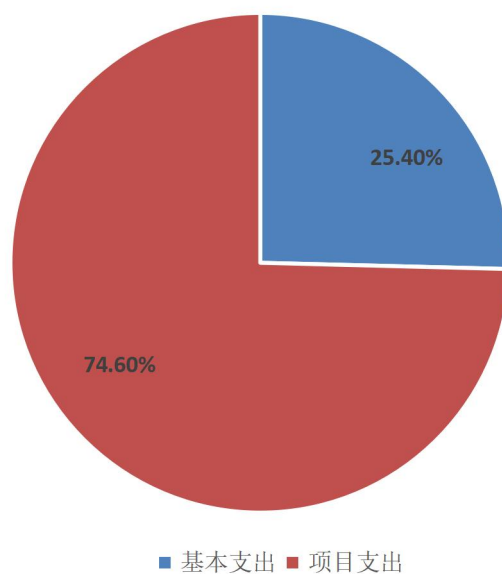
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06.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54 万元，占 25.4%；项目支出 377.98 万元，占 74.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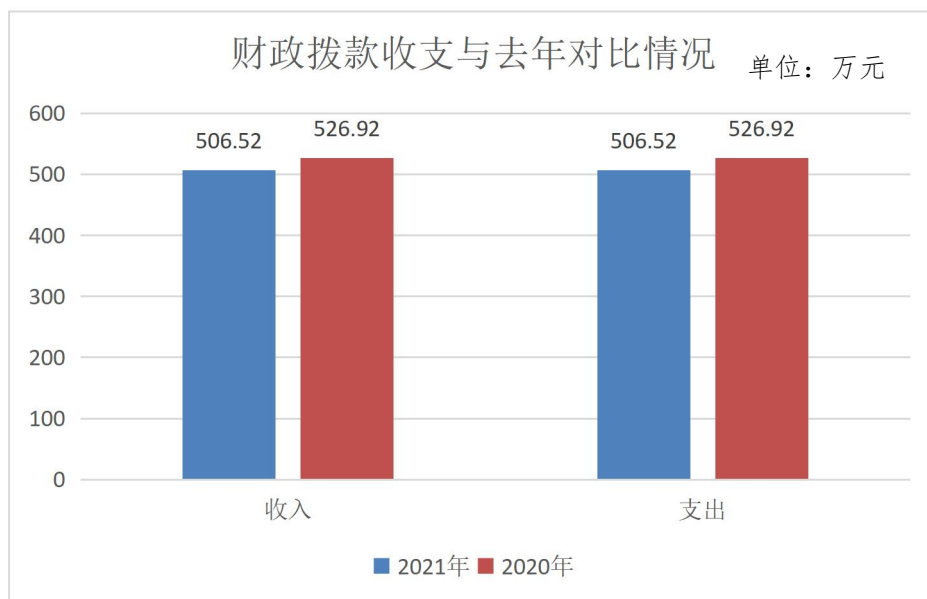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06.52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0.4 万元,降低 3.8%,主要是较去年相比有退休人员;本年支出 506.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4 万元,降低 3.8%,主要是较去年相比有退休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06.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4 万元,降低 3.8%,主要是较去年相比有退休人员;本年支出 506.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4 万元,降低 3.8%,主要是较去年相比有退休人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100.0%,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 2020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100.0%,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100.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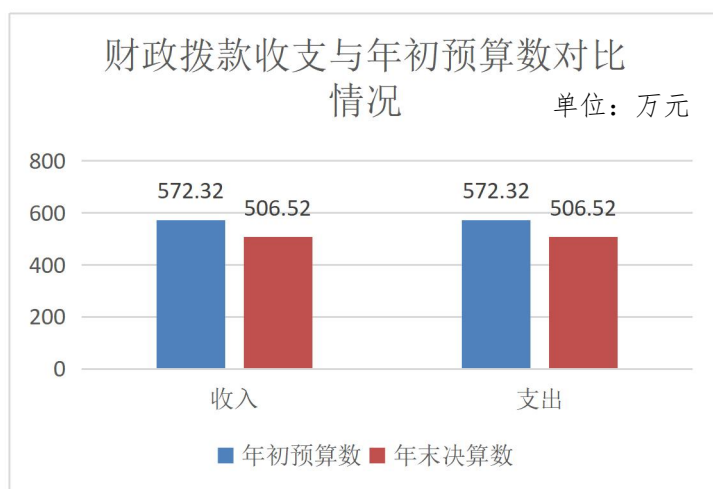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0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比年初预算减少 6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4 名退休人员；本年支出 50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比年初预算减少 6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4 名退休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8.5%，比年初预算减少 65.8 万元，主要是有 4 名退休人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88.5%，比年初预算减少 65.8 万元，主要是有 4 名退休人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6.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 万元，占 2.0%，主要用于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4.74 万元，占 0.9%，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482.5 万元，占 95.3%，主要用于自收自支人员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8.94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5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8.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为 0 万元，完成占比为 100.0%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及购置计划；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 2020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及购置计划。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 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增长 0.0%，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预算。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377.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自收自支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业务保障经费”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7.9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无政府性基金项目。2021年，我县综合指数**4.56**，位列传输通道**133**区县第**19**名；PM_{2.5}浓度**43μg/m³**，位列传输通道**133**区县第**61**名，较2020年同期减少**8μg/m³**；PM₁₀浓度**80μg/m³**，位列传输通道**133**区县第**46**名，较2020年同期减少**8μg/m³**；优良天数**256**天，同比增加**22**天。按照衡水市空气质量通报排名考核办法，1月份、11月份、12月份，我县综合考核排名分别位列全市第**2**名、第**3**名、第**3**名，全年共获奖励资金**200**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饶阳县生态环境业务保障经费项目及饶阳分局自收自支人员及社会保障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饶阳县生态环境业务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饶阳县生态环境业务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95 万元，执行数为 2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

(2) 饶阳分局自收自支人员及社会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饶阳分局自收自支人员及社会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6.18 万元,执行数为 356.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

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饶阳分局生态环境业务保障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95		到位数	21.95		执行数	21.95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1.95		其中: 财政资金	21.95		其中: 财政资金	21.9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改善空气质量,保障环保工作正常运转,支持环保事业发展;增强职工开展环保工作的积极性				为改善空气质量,保障环保工作正常运转,支持环保事业发展;增强职工开展环保工作的积极性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数量	20	=	74	人	7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情况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各类支出标准控制情况	10			严控成	严控成本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相关人员工作积极性调动情况	5			充分调动了相关人员工作积极性	充分调动了相关人员工作积极性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情况	5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0	≥	5	百分比	5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10			长期保障了人员工作	长期保障了人员工作	完成	8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情况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6	
	五、绩效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措施、优化下年度预算安排等										无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饶阳分局自收自支人员及社会保障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饶阳县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6.18		到位数	376.18		执行数	356.03		94.3%
	其中：财政资金	376.18		其中：财政资金	376.18		其中：财政资金	356.0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财政预算拨付的资金，确保环保工作正常运行；强化执法监督监察能力，为我县环保事业做出贡献。			通过财政预算拨付的资金，确保环保工作正常运行；强化执法监督监察能力，为我县环保事业做出贡献。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数量	20	=	56	人	56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情况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各类支出标准控制情况	10			严控成	严控成本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相关人员工作积极性调动情况	5			充分调动了相关人员工作积极性	充分调动了相关人员工作积极性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情况	5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0	≥	5	百分比	5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10			长期保障了人员工作	长期保障了人员工作	完成	8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情况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6	
五、绩效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措施、优化下年度预算安排等										
无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饶阳县生态环境业务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21.95万元，执行数为21.95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饶阳分局自收自支人员及社会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376.18 万元，执行数为 356.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与 2020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购车预算。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我单位固定资产未上划至市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